

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及 109 年 2 月 20 日南市體處競字第 1090230676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讓喜愛運動的選手能繼續運動。
- (二) 讓國小培訓之選手有銜接發揮潛能之環境。
- (三) 結合各項運動專長培訓優秀人才爭取更多榮譽。
- (四) 建立輔導優秀學生運動選手升學管道。

三、甄試招生項目：田徑（男女兼收），游泳（男女兼收），籃球（男女兼收）

四、招生班級：招收國中七年級 1 班。

五、報名資格：

- (一) 以設籍本市具之公私立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皆可。
- (二) 凡具備甄試項目專長之學生。

六、簡章公告：

108 年 3 月 1 日，在本校守衛室索取或自本校網站 <http://www.nsjh.tn.edu.tw/> 下載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3 月 24 日(星期二)。

八、報名地點：本校學務處體育組(諮詢電話：06-6563164、06-6563129 轉 12 洽吳組長)

九、報名方式：填寫報名表逕向南新國中直接報名。(各校甄選時間相同，每位考生只能參加一校報名)

十、報名程序：

- (一) 填寫報名表及准考證，並繳交設籍本市具居住事實之資料影印本(如報名資格)。
- (二) 將最近三個月內所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兩張，分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(照片背面寫就讀學校及姓名)。
- (三) 領取准考證。

十一、甄試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甄試日期：108 年 3 月 25 日(星期三)(各校甄選時間相同，每位考生只能參加一校報名)。

(二)甄試時間：

1. 報到：13:30~14:00 (南新國中活動中心)

2. 專長項目測驗：14:00~15:30 (如考試人數過多，則延長考試時間)。

(三)甄試地點：

1. 籃球：南新國中活動中心 2. 田徑：南新國中操場

3. 游泳-新營體育場游泳池(臺南市新營區長榮路 2 段 78 號)

十二、測驗項目：

(一) 基本體能、技術-佔 100%

1. 田徑

速度(100 公尺)	瞬發力(跳遠)	側併步(一分鐘)
40%	30%	30%

2. 籃球

四線折返跑	五點投籃	左、中、右帶球上籃
30%	30%	40%

3. 游泳

50m 自由式	50m 蛙式
50%	50%

十三、錄取名額：總錄取人數正取29人(籃球12人、田徑12人、游泳5人)，備取以各核定錄取種類人數的三分之一為限，總錄取人數未達15人，不得成班。

註：如有缺額時各專長間名額可流用。

十四、放榜日期：109年3月26日(星期四)下午4時前於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公告，並寄發成績通知單。

十五、報到：109年3月27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12時，持准考證、戶口名簿影印向本校學務處體育組報到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，遺缺依備取生成績高低依順序遞補至109年3月27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。

十六、附則：體育班轉入、出辦法：

(一) 各校原核定體育班如有缺額時，得於寒暑假期間辦理轉入學生作業，其轉入考試方式同招生簡章規定。

(二) 無法適應該班級體制之學生經轉介輔導室輔導後陳報市府核定，依下列規定辦理

1、屬原學區之學生，得轉出至原校普通班，惟需以S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2、非屬原學區者，則需轉回原學區學校普通班，並需以S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十七、本招生簡章經本校體育班招生委員會審核後，呈校長核定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招生情形修正之。